

Doi:10.20063/j.cnki.CN37-1452/C.2023.05.002

文明交流互鉴视域下的19世纪 英国犹太教改革运动

王 本 立

(苏州科技大学 社会发展与公共管理学院,江苏 苏州 215009)

摘 要:19世纪英国的犹太教改革运动,是在当时欧美国犹太教改革运动的大背景和英国犹太族群内部宗教改革需求的小背景下发生的。这场运动以1840年为界,分为前后两个阶段。第一阶段的改革运动是在正统派体制内进行的,以仪式方面的改革为基本内容。第二个阶段开始出现改革派会堂和平等化改革,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英国犹太教的原有格局和管理体制。运动明显受到了域外特别是德国犹太教改革运动的影响,可以说是文明交流互鉴的结果,同时也具有自身特色。虽然这一改革运动的局限性是明显的,但是对英国犹太教的整体变革产生了不可忽视的影响,并且为19世纪欧美世界的犹太教改革运动增添了英国特色。

关键词:19世纪;英国;犹太教改革运动;原因;进程;影响

中图分类号:K561.4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3-8039(2023)05-0010-09

犹太教改革运动兴起于19世纪初的德国,很快在包括英国在内的欧美世界传播开来。关于这场事关犹太民族现代转型和命运转折的重大运动,国内学界已有一定范围和程度的介绍与研究。从已发表的成果看,国人开始关注并研究这一问题不晚于20世纪末^①,但大多数研究工作的开展及成果的刊发,应该是在21世纪之后。研究者们选取不同的视角和议题,或以硕士或博士学位论文的形式完成^②,或在期刊或论文集上发表了介绍性文章或学术论文,其中部分成果则是以学位

论文的部分章节为基础修改而成^③。从中不难看出,大多数选题集中在德国和美国这两个先后相继的犹太教改革运动中心,也多聚焦于改革运动的若干关键人物思想和若干重要历史进程。这一方面说明国内的已有研究抓住了某些主要问题及其主要方面,另一方面也说明国内的研究还需要继续拓展视野,应该关注和探讨德美两国之外的犹太教改革运动,以便形成对这场运动的完整考察和全面评估。本文关于19世纪英国犹太教改革运动的探讨,即是对这方面的一种尝试。

收稿日期:2023-04-02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1656年以来英国犹太人的变迁与影响研究”(17BSS050)

作者简介:王本立(1969—),男,甘肃庄浪人,历史学博士,苏州科技大学社会发展与公共管理学院历史学系、亚太国家现代化与国际问题研究中心教授。

^①例如,潘光的《试论近代欧洲的犹太启蒙思想和宗教改革运动》一文,发表于《历史教学问题》1999年第5期第3-7页,即涉及这一问题。

^②硕士学位论文包括:关媛媛《论19世纪犹太教改革派的产生与改革运动》(辽宁大学,2006年),熊正江《论美国犹太教新改革派与锡安主义运动》(上海社会科学院,2008年),冯琛《从祛除到归位——民族性在美国犹太教改革派历史进程中的轨迹》(山东大学,2009年),闫斌《论美国犹太教改革派安息日的变革》(四川外语学院,2011年)。博士学位论文包括:孙家宝《盖格尔犹太教改革思想研究》(山东大学,2008年),胡浩《德国犹太教改革运动观念起源研究》(南京大学,2009年)。

^③例如张淑清《论美国犹太教改革派运动》(《烟台师范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3年第4期),傅有德《传统与现代之间:犹太教改革及其对中国文化建设的借鉴意义》(《孔子研究》2005年第5期),黄陵渝《犹太教改革派》(《世界宗教文化》2006年第4期),孙家宝《犹太教改革运动起因探析》(《“儒学与犹太——基督文化比较与对话”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2007年,第279-303页),米永盈、刘淑美《从犹太教改革反思中国传统音乐的保护与发展——〈传统与现代之间〉读后随感》(《南方论刊》2009年第2期),闫斌《论美国犹太教改革派的变革对其犹太民族身份的影响》(《剑南文学》2010年第11期),杨帆《从匹兹堡到哥伦布:论犹太教改革运动从激进向保守的嬗变》(《世界宗教研究》2013年第4期),唐立新《美国犹太教改革运动的思想源流》(《求是学刊》2004年第6期),胡浩《论大卫·弗里德兰德的犹太教改革思想》(《学海》2015年第6期),胡浩《三大宗教会议与犹太教改革派的初步形成》(《宗教学研究》2016年第4期),等等。

一、改革运动的外因与内因

19 世纪英国的犹太教改革运动,是在当时欧美国犹太教改革运动的大背景和英国犹太族群内部宗教改革需求的小背景下发生的,也可以说,这场改革运动正是文明交流互鉴的必然成果。或者说,外来影响和内部需求这两大时代动因相互作用是文明互鉴背景下的产物。

一方面,这场运动之所以会发生,与外来时代潮流的影响有很大关系。这一潮流,便是发源于德国、在欧美世界广泛流行、导致犹太教发生现代变革的犹太教改革运动。

1801 年,在德国汉诺威附近的塞森,随着一所可供犹太教和基督教男童相互包容一起学习的无宗派寄宿学校的开张,犹太教改革运动实际上已经启动,因为这所学校的诞生标志着犹太社团开始采取了一些宗教改革措施,随后德国一些犹太会堂的改革行动随之开始。这所学校的创办者名叫以色列·雅克布逊,他也因此被称为犹太教改革之父。塞森寄宿学校及随后出现的会堂的改革措施包括以下 5 点:一些祷文的诵读,除了继续使用希伯来语,也开始使用德语;开始用德语颂唱圣歌;删节祈祷书的内容;采用唱诗班和管风琴;每周用德语布道一次。雅克布逊强调,他无意于削弱犹太教的基础,相反,他只希望借此强化其祖先的信仰,因为传统的礼拜仪式是病态的,充斥着无用的东西^{[1]6-7}。这些原初的改革措施及其理由,也或多或少地影响了英国的犹太教改革运动。

犹太教改革运动不仅起源于犹太启蒙运动的故乡德国,而且天然地成为犹太启蒙运动的必然产物。这是因为,犹太“启蒙运动的一个重要内容就是试图建立适应新兴犹太中产阶级需要的‘开明’犹太教,因而其必然导致一场改革传统犹太教的宗教改革运动”^{[2]241}。同时,犹太教改革运动也是法国大革命的产物^{[3]253,[4]},它引发了欧洲的犹太解放运动,而谋求解放可以说是欧洲犹太教改革运动的一个基本出发点。事实上,无论是启蒙运动,还是宗教改革运动,都必然是文明交流互鉴的结果,根本目的都是通过必要的文化变革,让犹太人在无须脱离犹太教的前提下融入当地社会,成为不受各种歧视性法令或政策限制的公民。如“门德尔松倡导犹太启蒙运动的初衷是引导犹太人走向政治解放的道路”^{[5]75},而犹太教改革派

的基本主张之一就是“放弃在宗教文化上造成犹太人与世隔绝的一切东西(包括犹太教传统的律法、规则、礼仪、习俗等)”^{[6]273}。正因为如此,所以在以色列·雅克布逊于 1808 年自费修建的犹太会堂里,前所未有地安放了管风琴,而且吟唱和布道的语言被换成了德语,传统的男声合唱队也被男女混合合唱队取代。在 1818 年落成的汉堡圣殿(改革派对他们所建会堂的称呼),更是出现了一部以通用语改写的祈祷文,这部祈祷文淡化了救世说中的犹太色彩,把救世主降临并率领犹太人返回锡安的内容改为对全人类公正和友爱的新世纪的向往^{[2]241,[5]167-169,[7]138-139}。这些主动向基督教社会示好和向欧洲文明靠拢的举措,无非是像犹太教改革运动先驱大卫·弗里德兰德所指望的那样,既要让犹太人不再因为他们的宗教而备受指责和怀疑,更要让犹太教“不再成为犹太解放的绊脚石”^{[5]166}。

犹太教改革运动一经兴起,便很快开始影响其他欧美国,并且在一些国家形成了类似于德国那样的大规模运动。大约 100 年之后,改革派犹太教成了中欧一些国家如德国、奥地利、波希米亚、摩拉维亚、匈牙利以及美国城镇犹太中等阶层的主流宗教^[8]。从 19 世纪早期开始,英国犹太教同样受到了这一改革潮流的影响,逐渐出现了本土的改革运动,并在 1840 年导致“一个具有温和的改革倾向的修会在伦敦创立”^{[9]127},英国改革派犹太教的历史也由此正式开启。从下文关于英国犹太教改革运动的演进历程中,我们即将看到,这一潮流对英国犹太教的具体影响是多种多样的,既存在由于直接引进改革措施而受到直接影响的情形,也存在由于延聘德国犹太教牧师、德国犹太移民自建改革派会堂等而受到间接影响的情形,或者各种情形兼而有之。犹太教出现的这些变化,正是人类文明交流互鉴的最直接体现。

另一方面,这场运动之所以会发生,也源于英国犹太族群内部的时代需求。这种需求,主要体现在新兴中等阶层出于对传统犹太教管理体制、信仰状况和礼拜仪式的不满而发出的革新要求。

英国犹太教改革运动的主要发起者和中坚力量是本土成长或外来的新兴犹太中等阶层。以伦敦改革派犹太教的发起者为例,在 1840 年 4 月 23 日宣布支持成立改革派犹太会堂的 24 位签名者当中,四分之三为拥有巨额财富和具备较高社会地位的富商^{[1]30-31}。从下文关于英国犹太教改

革运动的演进历程中,我们还可以看到,在产生英国其他改革派犹太会堂的曼彻斯特和布拉德福德,也存在着类似情况。

新兴犹太中等阶层对传统犹太教管理体制的不满,集中于从各个犹太会堂到全国性宗教组织中普遍存在的寡头制,因为在这一制度之下,新兴犹太中等阶层通常处于无权地位。

自1656年克伦威尔政权默许犹太人重新定居英国以后,到19世纪,英国犹太族群逐渐确立了自己的宗教管理体制。19世纪早期,英国犹太教基本上延续了18世纪后期的面貌。地方各犹太社团于18世纪后半期才纷纷建立,其中组织健全即建有犹太会堂的有10多个。同一时期,伦敦有4座具有重要影响的犹太会堂,其中塞法迪犹太会堂1座,阿什肯纳兹犹太会堂3座。塞法迪犹太会堂位于贝维斯马克斯(Bevis Marks),通常也被称作贝维斯马克斯犹太会堂。一般认为,它建成于1701年^①,也是英国现存最早的犹太会堂。阿什肯纳兹犹太人的3座会堂分别建成于1690年、1706年和1761年,按后世的称呼习惯依次为大犹太会堂(the Great Synagogue)、汉布罗犹太会堂[the Hambro(Hamburg) Synagogue]和新犹太会堂(the New Synagogue)。其中后两座犹太会堂都是大犹太会堂内部发生分裂的结果^{[10]754}。

伦敦塞法迪犹太社团的宗教首领通常被称为哈哈姆(haham),意为“智者”^{[11]315},其地位与阿什肯纳兹犹太社团的拉比或大拉比相当。拉比是某一阿什肯纳兹犹太会堂的首领,大拉比是全国阿什肯纳兹犹太人公认或公推的领袖。在塞法迪犹太人中间,贝维斯马克斯犹太会堂的哈哈姆则可以说同时具备这两种身份。

就英国全境而言,在18世纪后半期,地方犹太社团和伦敦犹太社团之间是一种从属关系。伦敦犹太人在数量上和经济地位上都对英国犹太事务起决定性的影响。直到19世纪末,地方犹太人不仅数量少,而且在族群管理和人事方面只享有很小的权利^{[12]17}。这里需要强调的是,伦敦社团和地方社团的关系,基本上属于阿什肯纳兹犹太人的内部关系。这是因为,在人数上微不足道的塞法迪犹太人基本上只局限于伦敦一地。直到19世纪,除了曼彻斯特出现过一塞法迪犹太社团,伦敦以外新增或扩充后的主要犹太社团基本上都是阿什肯纳兹犹太社团^{[10]757}。在建成自己的社团之前,地方上的犹太人就分属于某一伦敦

会堂,而且一般都是大犹太会堂。在建成自己的社团之后,他们仍保留了对前者的忠诚。特别是,由于地方上有学识者奇缺,他们也只能寻求伦敦拉比的指点。因此,大犹太会堂的拉比可以说是全英国犹太人事实上的精神领袖^{[13]231}。

在19世纪,阿什肯纳兹犹太人乃至通常意义上的英国犹太人的宗教领袖是大拉比。此职务由大犹太会堂的拉比演变而来。在这个世纪,不仅大犹太会堂和大拉比的权威得到了更为广泛的认可,而且就连大拉比的产生也因为有了特定程序而正规化和公正化了。19世纪,大犹太会堂的前两任拉比分别是所罗门·希舍尔(Solomon Hirschell, 1802—1842)与内森·马库斯·阿德勒(Nathan Marcus Adler, 1844—1890)^{[14]87}。前者可影响全伦敦的阿什肯纳兹犹太人,他不仅能够得到汉布罗犹太会堂和新犹太会堂的支持,而且也得到了远在新西兰、南非和澳大利亚等殖民地阿什肯纳兹犹太社团的认可。在1836年英国《登记法》(Registration Act)通过之后,其权威又获得了极大的法律效力的背书^②。不仅如此,在英国犹太人自己看来,他们的大拉比希舍尔有异相,是世界上最有支配力的人物之一^{[15]325}。

后者则不仅是首任有全国影响的大拉比^{[10]756},而且是由大不列颠及爱尔兰19个城市的阿什肯纳兹犹太代表通过选举公推的第一位大拉比^{[15]342}。正因为如此,内森·马库斯·阿德勒可以说是英国犹太人的首位名副其实且完全具备合法性的大拉比。与此同时,阿德勒的大拉比头

^①也有说法认为,该会堂建成于1702年。此外,安妮女王还曾赠予一条横梁,这条横梁被安装于会堂顶部。参见 Marvin Lowenthal, *A World Passed by: Scenes and Memories of Jewish Civilization in Europe and North Africa*, New York: Behrman's Jewish Book House, 1938, p. 222。不过,英国塞法迪犹太会堂的历史,比贝维斯马克斯犹太会堂的历史更为悠久。早在1656年12月,作为近代英国的第一代犹太人,塞法迪犹太人在克里彻奇巷(Creechurch Lane)租到了一所作为礼拜场所的房子。这所房子既是近代英国的第一个犹太会堂,也是贝维斯马克斯犹太会堂的前身。参见 Cecil Roth, *A History of the Jews in England*,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64, p. 166。

^②这一效力并不是直接获得的。根据《登记法》第30款,英国犹太族群最高世俗机构英国犹太人代表伦敦委员会(the Board of Deputies of British Jews)的主席是可以向户籍总署署长(Registrar-General)推荐各犹太会堂婚姻干事名单的唯一权威。而摩西·蒙特斐奥雷(Sir Moses Montefiore)在断断续续主持英国犹太人代表伦敦委员会工作期间(1835—1874)定下了这样一条规矩:只有经过两个宗教权威之一,即哈哈姆(或塞法迪犹太社团指定的其他官员)或大拉比的认可,才可以提交这样的名单。而这又意味着,希舍尔对英帝国所有新阿什肯纳兹犹太社团的承认和建立可以行使相当大的否决权。参见 Geoffrey Alderman, *Modern British Jewr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8, pp. 39—40。

衔还得到了非犹太界的普遍认可和传扬,政府部门如此、议会如此,大众传媒也如此^{[12]41}。

从以上可以看出,在进入 19 世纪之后,虽然哈哈姆的职权和影响力没有发生明显的变化,但是作为占英国犹太人口绝大多数的阿什肯纳兹犹太人的精神领袖,大拉比的职权和影响力,特别是产生办法发生了显著的变化。这些变化表明,英国犹太族群在宗教管理方面呈逐渐加强和集中之势。

直到 19 世纪 40 年代,绝大多数地方犹太会堂的管理体制都借鉴了伦敦各主要会堂的做法,其显著的特征是高度集中的寡头统治。会堂的男成员分为三个阶层:最重要也最少的是“户主”(householders)。这些人缴纳高昂的入会费,是会堂中理所当然的特权成员。他们独享全体会议的投票权利,并且具有当选名誉官员(honorary officers)的资格,在宗教仪式上也优先享有读经等荣誉性权利。只有经过他们的同意,其他成员才有望得到这样的机会。第二个阶层被称作“旅居者”(Sojourners),他们在会堂租有座位。第三个阶层被称为“生客”(Strangers)。他们可以到会堂参加宗教活动,但在管理和荣誉性仪式方面均享受不到权利。不过需要强调的是,会堂的最高权力通常并不掌握在上述的特权成员手中,因为在他们的背后还有一个长老集团。固然,只有特权成员才有望成为名誉官员,但名誉官员却只能由前名誉官员亦即老人们选出。也正是这些不超过 20 或 30 之数的小团体掌握着会堂或社团的最高权力。原因在于,这些人所在的家族通常是会堂的建立者和维持者、公墓的购买者,以及社团其他基础设施的出资者^{[12]29-30}。唯其如此,他们理所当然地拥有决策权。

正是出于对这种体制的不满,新兴犹太中等阶层发起改革运动,一方面使各地犹太会堂的管理体制纷纷发生改变,另一方面也促成了改革派犹太会堂的出现。

新兴犹太中等阶层对传统犹太教信仰状况的不满,主要在于英国犹太人对自己的信仰显得过于冷淡、业余和随意。19 世纪初,英国犹太教在形式、礼仪和教义方面,与中欧犹太教差别很小,但是在持守和虔诚度方面明显差了很多^{[11]110}。到 19 世纪中期,情况依然如故。当时的英国犹太教名义上是正统派,但英国犹太人对其宗教的奉行状况总体而言是散漫的、不严格的,去会堂的人

数也相当稀少。据 1851 年某安息日的一项调查,当时英国犹太人总计为 35000 人,但去会堂的只有 3000 人^{[1]18}。伦敦的情况似乎相对较好,但也仅有 24% 的人去会堂^{[16]49}。每逢安息日,他们的确奉行教规不工作,但如上所述,多数男性并不去会堂,他们更愿意光顾剧院、音乐厅、演奏会、展览会、赛马场和酒馆。在去会堂的那些人中间,有不少人雇佣非犹太人在他们外出期间料理自己的店铺。多数人不严格遵守饮食法规定。许多家庭购买未经盐渍的肉。对多数人而言,在家庭之外遵守饮食法也仅限于不吃猪肉和甲壳类水生生物^{[11]114-115}。犹太中等阶层虽然总体上遵守饮食法原则和安息日仪式,但其中的大多数还是粗枝大叶、忽视细节。即使是那些严格遵守仪式者,按当时的德国标准来衡量的话,也暴露出其对犹太文献和知识的无知。而在那些小贩之类的街头犹太人中间,对于信仰的漠不关心更是一种普遍现象^{[16]49}。因此,在改革的推动者们看来,欲改变上述状况,就需要采取相应改进措施,特别是需要通过改进礼拜仪式,提高会堂对会众的吸引力。

新兴犹太中等阶层对传统犹太教礼拜仪式的不满,与上述不满密切相关,涉及的问题固然琐碎具体,但也是犹太教改革运动所要解决的基本问题,而且其影响甚为广泛,其意义也超出了仪式本身。早在 1803 年,伦敦塞法迪犹太社团的部分成员就开始抱怨本社团的宗教教育质量低下。1812 年,又有成员表达了对礼拜仪式不够体面的不满。19 世纪 20 年代,一种对虔诚度和礼拜仪式的不满情绪在贝维斯马克斯犹太会堂弥漫,更激进的改革建议也随之出现。与此同时,在伦敦阿什肯纳兹犹太人的各大会堂里,也出现了类似的对本社团欠缺宗教礼仪和虔诚精神的批评^{[1]19-20}。后来,在伦敦改革派犹太会堂的成立理由中,也包括原有的礼拜仪式冗长、缺乏感召力、缺少布道环节等^{[11]111-112}。他们之所以希望简化礼拜仪式,是因为他们认为,英国犹太人的信仰之所以冷淡,原有的不受欢迎的礼拜仪式难辞其咎。他们之所以倡导用英语布道,是因为在他们看来,原有的做法导致了英国犹太人对其宗教的无知^{[16]50}。总体看来,对礼拜仪式的不满,是这场犹太教改革运动之所以发生最普遍和最基本的动力。

当然,正如下文将要看到的那样,改革的具体动因,因时因地而异,也不止如上三种,甚至还有个别改革动因与为了使新犹太会堂就近会众居

住地等一些现实目标密切相关。

二、改革运动的进程与内容

19世纪的英国犹太教改革运动,大体上以1840年为界,分为前后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即1840年以前的改革运动,发生于各传统犹太会堂内部,并且以仪式方面的改革为内容。

早在18世纪中期,大犹太会堂曾规定自己的唱诗班领唱人要身穿清教徒牧师平常所穿的黑色法衣,以使犹太人的礼拜活动庄严化^{[11]110}。不过,这只是一时之举,还谈不上真正的改革。直到19世纪,一些真正意义上的改革举措才逐渐在许多犹太会堂得到推广。

19世纪初,伦敦的一些犹太精英开始把改革措施引入个别犹太会堂,以使它们更加适合中等阶层的礼仪观念。改革率先在伦敦的塞法迪犹太社团出现。到19世纪20年代,一些改革举措开始在社团学校缓慢实施起来。在他们的会堂里,也开始启用唱诗班。1831年,他们首次在自己的会堂里用英语布道^{[1]20}。一些伦敦犹太会堂采用或准备实行一些微小的改革,比如减少为伤病者祈祷的次数、要求领唱者以简单明了而不是辞藻华丽的风格吟颂祈祷文、禁止儿童在普珥节期间用噪音器打断《以斯帖记》经卷的诵读等^{[11]110}。此外,在19世纪20年代,塞法迪犹太会堂还曾考虑过一揽子比较激进的改革措施,如引进乐器、废除每遇经文重要内容必须起立的做法、简化经文有关内容、允许妇女加入颂唱仪式等,但未获通过。需要指出的是,上述的一些改革措施是为了提高会堂对会众的吸引力。如采用英语布道的理由是一般会众虽然能读希伯来语,却不解其义。简化礼拜仪式则是为了照顾会众的耐心等。但大多数措施,特别是出自阿什肯纳兹犹太会堂的那些,却只是为了提高仪式的庄严程度^{[11]110-111}。到19世纪40年代,上述改革在英国犹太会堂已经普及化,大多数犹太会堂已正式采用英语布道^{[17]91}。

总之,在1840年以前,英国的犹太教改革只是在正统体制内进行的,改革的内容主要是仪式方面的,这些改革使英国犹太教整体性地在礼拜仪式方面进行了一定程度的革新。

第二个阶段即1840年以后的改革运动,开始突破正统体系,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英国犹太教

的原有格局和管理体制。所谓改变原有格局,是指发生教派分裂,开始出现改革派犹太会堂,英国犹太教也开始有了正统派犹太教和改革派犹太教的区分。所谓改变原有管理体制,是指在地方层面,会堂管理的平等化开始普遍推进;在全国层面,随着改革派会堂的相继出现,英国犹太教全国管理体制的统一性遭到破坏。

改革派犹太会堂首先出现于伦敦。1840年4月15日,来自伦敦几个主要犹太会堂的18位和其他犹太会堂的6位杰出成员,共同决定在伦敦西区成立一个既不是阿什肯纳兹犹太人的会堂,也不是塞法迪犹太人的会堂,而是英国犹太人的会堂的新犹太会堂^{[18]53}。此举很快引起伦敦各大犹太会堂的恐慌和极力阻挠,贝维斯马克斯犹太会堂甚至以开除教籍的方式相要挟,但是这一切都于事无补。1842年1月27日,英国的第一个改革派犹太会堂——西伦敦英国犹太人会堂(the West London Synagogue of British Jews)正式开张,最初采用塞法迪犹太人的祈祷书^{[18]54}。从此以后,在正统的塞法迪犹太教派和阿什肯纳兹犹太教派之外,英国犹太人又多了一个打破血统和习俗界限,既包括塞法迪犹太人,也包括阿什肯纳兹犹太人的新教派。

关于创立该会堂的原因,创立者们自己曾给出过答案。他们自称之所以脱离原来的会堂,乃是因为原会堂与他们的居住地之间距离太远;礼拜仪式冗长,程序不完善;指定的礼拜时间段给会众造成不便;礼拜仪式的操作举止过于平淡;会堂里缺少布道环节。而他们的总体目标,是吸引会众,防止会众脱离犹太教^{[11]111-112}。从中可以看出,该会堂的成立,除了宗教方面的需求,还有很现实的原因,即距离方面的考虑。的确,从伦敦西区到市区的各大会堂做安息日礼拜,存在着长距离步行的不便,因为在安息日,犹太人不可以乘坐机械化交通工具出行^{[19]109},只能步行,这无疑增加了出行的不便。

改革派犹太会堂的成立原因也不是单方面的。从根本上说,该会堂的成立与多年来伦敦犹太人特别是塞法迪犹太人的内部矛盾有关。这一矛盾主要存在于迁居西伦敦的一些塞法迪犹太富商和贝维斯马克斯犹太会堂的领导层之间。在19世纪20—30年代,贝维斯马克斯犹太会堂存在的内部矛盾已经相当激烈。西伦敦的那些塞法迪犹太富商一方面对当时公共礼拜活动中的混乱

不堪状态颇为不满,希望并且曾于 1836 年正式请求领导层实行汉堡圣殿那样的改革。另一方面则希望在西伦敦建立分会堂,以切实解决他们往来会堂不便的问题。但是,会堂领导层不仅在宗教仪式和教义方面抱残守缺,反对任何教义性的变革,而且仗着自己的特权,始终没有答应他们建立分会堂的请求^{[13]257}。如此一来,一场本来可能只是可控的传统犹太教内部改革和会众分割的正剧最终还是演变成为一场无法控制的教派分裂的闹剧。

至于西伦敦犹太会堂的改革方案,可从它于 1841 年 8 月 24 日写给贝维斯马克斯犹太会堂长老们的一封信中看出大概。在信中,他们呼吁会堂应该做如下 5 方面的改革:(1)选择更方便的时间开始礼拜活动;(2)缩短礼拜时间;(3)每周用英语布道一次;(4)停止礼拜活动中会众起立以迎接《托拉》召唤的做法;(5)废除诸节期第二日的习俗礼仪^[20]。所谓选择更方便的时间开始礼拜活动,其实是指推迟礼拜活动时间,以便距离会堂过远的会堂成员及其家属能够赶在礼拜活动开始之前聚集。所谓缩短礼拜时间,是指去除那些不具备祷告性质的内容,以便成员能够集中注意力进行庄严而虔诚的祈祷。用英语布道,是为了便于年轻一代熟悉他们的宗教信仰。废除各节期的第二日,则是为了把传统上为期两天的节日简化为一天,这也被认为是最激进的一项改革措施^{[16]50}。因此,从这一方案可以看出,他们所期望的改革无非是精简仪式和用英语布道,基本上不触及教义本身。这一点也体现于之后西伦敦会堂落成后他们自己的实际改革举措。除了仪式方面的精简工作,他们也祈祷书做了一些自认为必要的改进。这种改进主要是一些与精简仪式相呼应的内容的删节,至于返回锡安、重建圣殿和救世主降临等事关重大的祈祷内容则原样保留。因此,他们所做的删节可以说只是技术性的,无伤教义本身。除了删节,虽然也有原创性内容的增加,但数量和重要性均微不足道。此外,值得一提的改革内容基本上就只有由基督教礼拜仪式借鉴而来的竖振礼的实行和管风琴的使用(1859 年)了。总之,伦敦改革派最关心的是仪式的改进,而非教义的普世化和现代化。正因为如此,在 19 世纪 80 年代东欧犹太人大规模涌入英国之前,伦敦的改革派与同样进行过仪式改进且采用英语布道的正统派之间的实际差别是很小的,甚至可以说同

样的保守。不过,由于正统派的排斥政策,改革派不得不为自己另辟墓地,也不得不自行制定婚姻的确办法^{[1]212-214}①。由于这些因素的存在,他们无论如何也只能被看作是一个与正统派有别的新教派。

据称,对于犹太人的两大经典,伦敦的改革派接受《希伯来圣经》,因为它是上帝的作品;却抛弃《塔木德》,因为它是人类的作品^{[21]334}。但估计这只是某些会众的一时传言,并没有成为改革派的正式选择。从以下可以看出,这样的传言也绝不仅仅来自伦敦的改革派。就在 1842 年 2 月西伦敦犹太会堂即将举行献堂礼的前几天,伦敦塞法迪犹太会堂和阿什肯纳兹犹太会堂的负责人在聚会之后,决定向各地犹太会堂发出两大宗教权威的谴责书,警告那些敢于公开抛弃或否认口传律法(《塔木德》)者,均不得在任何宗教仪式或神圣行动中与普通会众接触。而西伦敦犹太会堂和曼彻斯特以及利物浦的犹太会堂很快作出回应,否认了改革派曾经抛弃口传律法的说法^{[8]212}。

西伦敦犹太会堂的建立者并非宗教革新的狂热者。在最初的改革之后,他们又对礼拜仪式进行了为数不多的几次改革。19 世纪下半叶,他们在会堂中引入了管风琴、男女混合唱诗班和英语祈祷书,但男女座位隔开的情况一直延续到了 1918 年才出现变化。改革派西伦敦犹太会堂最初的成员数量不多,后期的增长也相当缓慢。根据 1851 年的人口普查,它所拥有的会众只不过在 500 人左右^{[12]16},此后也没有明显的增加。在整个 19 世纪,它始终是西伦敦部分犹太富有者或中上阶层的组织。

在 19 世纪,英国改革派犹太教取得的地域扩展也很有限。伦敦以外的主要中心在曼彻斯特,那里的改革派会堂建立于 1856 年。在赫尔,19 世纪 50 年代曾经有一支小规模改革派存在,但未建成会堂。另一个改革派会堂在 1873 年建立于布拉德福德。它的名字比较奇怪,叫布拉德福德英国与外国犹太人会堂(the Bradford

①由于身为英国犹太人代表伦敦委员会主席的蒙特斐奥雷拒绝给予改革派必要的婚姻登记证书,英国议会被迫于 1856 年特地颁布一项法令,使西伦敦犹太会堂有了自己的婚姻干事。参见 Geoffrey Alderman, "English Jews or Jews of the English Persuasion? Reflections on the Emancipation of Anglo-Jewry", in Pierre Birnbaum and Ira Katznelson (eds.), *Paths of Emancipation: Jews, States, and Citizenship*, Princeton,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5, p. 132.

Congregation of British and Foreign Jews), 主要由德国羊毛商移民创建。1875年,西伦敦犹太会堂在伦敦西南的克拉珀姆(Clapham)启动了改革派礼拜仪式,但只延续到1877年就结束了。这就是20世纪30年代之前英国犹太教改革派势力扩展的实际限度^{[1]36}。因此,在伦敦发生教派分裂之后的60年内,即在19世纪末之前,英国只出现了另外两个改革派犹太会堂,它们分别出现于1856年的曼彻斯特和1873年的布拉德福德^{[16]66}。而且它们的起因都与西伦敦犹太会堂无关^{[11]114}。

如上所述,英国的第二个改革派犹太会堂于1856年出现于曼彻斯特。曼彻斯特的改革派会堂名叫曼彻斯特英国犹太人会堂(the Manchester Congregation of British Jews)。该会堂的出现,是19世纪20—30年代出现的当地犹太中等阶层、1834年后迁入的一批德国纺织商人以及有文化、有神学知识的犹太移民知识分子共同作用的结果。1825年的曼彻斯特犹太社团,是由富有的店主、出口商人和职业人士构成的规模大有体面的群体,也是曼彻斯特资产阶级的重要组成部分。他们在1825年建造了一座整洁的新会堂,取名为曼彻斯特老犹太会堂(the Manchester Old Congregation)。1834—1843年,随着该城工业地位的上升,一批德国犹太纺织商蜂拥而至,其中一些人后来在曼彻斯特改革派犹太教的建立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曼彻斯特英国犹太人会堂的44名发起者中,有29名出生于德国,其中就有16名来自汉堡和柏林这样的中心城市^{[22]58-59}。

曼彻斯特改革派犹太会堂出现的原因,主要在于当地犹太人对来自伦敦犹太社团当权者高压统治的不满,以及当地犹太中等阶层对提高礼拜仪式庄重性的渴望^{[11]114}。1840年,一些成员要求在礼拜期间使用管风琴伴奏,这一度导致原会堂分裂为二。1851年,老犹太会堂任命所罗门·马库斯·席勒-西奈希博士(Dr. Solomon Marcus Schiller-Szinessy)为他们的牧师。此人性格古怪,是来自匈牙利、参加过1848年起义的难民,他是持保守犹太教观念的学者。可是,在1856年3月,他由于介入赫尔犹太社团事务而被正统派会堂解除职务,转而成为新成立的改革派会堂即曼彻斯特英国犹太人会堂的首任牧师。当然,在此之前,他已经投身于曼彻斯特的改革派会堂事业,并且于几个月前在西伦敦犹太会堂讲道。他本人对改革的态度和接下来推行的改革措施,也与西

伦敦犹太会堂大体相似^{[1]36-37}。

曼彻斯特改革派会堂与西伦敦改革派会堂的一大不同,在于前者维持了犹太节期的第二日,它也因此相当程度上保持了自己的独立性和自治地位。曼彻斯特改革派会堂是英国第一家专门为改革派修建的会堂,内有400个男性座位和250个女性座位,男女分坐的做法一直持续到1938年。会堂的献堂礼举行于1858年3月25日。会堂里安装了管风琴,并且在西伦敦改革派会堂还在争论是否采用男女混合唱诗班之际,这里已开始了由40名会堂成员组成的男女混合唱诗班表演^{[22]65-66}。

到19世纪末,曼彻斯特英国犹太人会堂的会员多达500人,他们是由英国本土犹太人和德国犹太移民共同组成的。会堂的富有成员是这座城市棉纺织业的推动力量,并且参与了曼彻斯特所有主要的慈善事业^{[22]70}。

英国的第三个改革派犹太会堂出现于布拉德福德。1815—1851年,布拉德福德的纺织业,特别是精纺布生产发展迅速,吸引了大量精纺业商人移民的到来,致使这个小镇在短期内发展成为一座重要城市。到1851年,在当地总共103778人的口中,当地出生的已不足50%,而移民中来自德国的占据最大比例,他们的业务所在地也被称为“小德国”。在德国移民中,有一部分是犹太人。而布拉德福德英国与外国犹太人会堂的建立者,全部是德国犹太移民。根据19世纪60年代《犹太纪事报》的报道,他们当时的数量在200—300人之间,普遍比较富有^{[22]71-72}。

布拉德福德改革派犹太社团原本希望能够像曼彻斯特改革派犹太社团那样取得婚姻登记权等权力,但遭到了西伦敦犹太会堂的拒绝。不过,它毕竟还是得到了后者的认可,因此也能根据自己的计划购置土地,修建自己的会堂,并于1880年举行了会堂奠基仪式。1881年3月29日,在暴风雪中,布拉德福德改革派会堂举行了献堂礼。该会堂只有140个座位,没有女性楼座。在一楼,男女座位分开安排。来自伦敦和曼彻斯特的犹太教改革派牧师,以及当地基督教各派牧师出席了仪式^{[22]75-76}。

这座会堂不仅是布拉德福德的第一座犹太会堂,而且从一开始就是改革派会堂。会堂的建立者们是来自德国富裕而又具有同化思想的纺织商人。不仅他们的观点形成于其故乡德国,而且他

们也从德国引进了自己的首任宗教首领^{[11]114}。约瑟夫·施特劳斯(Dr. Joseph Strauss)就任布拉德福德改革派会堂牧师时,年仅 28 岁,是一位刚毕业的拉比,而他将在这里任职 49 年^{[22]73}。

在改革派犹太会堂开始出现的同时,犹太教管理体制平等化的进程也启动了。

挑战会堂原有宗教秩序、追求管理平等化的行动率先在利物浦出现并获得成功。1838 年,在利物浦犹太会堂发生了针对特权阶层专制统治的反抗行为。这次反抗无关宗教信仰,反抗者们的中心要求是在可以保持特权成员及席位持有者差别的前提下,后者必须得到参与制定社团生活法规的权利。1842 年,这些人最终建立了自己的会堂。这样的反抗,本身反映了当地犹太社团经济结构的根本变化,也表明了经济增长及随之出现的英国犹太中等阶层正在和将要许多地方社团造成深远影响。1842 年,伦敦新成立的改革派会堂废除了特权成员制度,并宣布每个席位持有者均可被选举为名誉官员。1844 年,在曼彻斯特也发生了类似的情况,新会堂的产生动力与利物浦新会堂大同小异。在 19 世纪 40 年代后期,受上述 3 起事件的影响,许多犹太社团开始改革旧的教区委员会制度,降低了进入特权阶层的费用等条件,也允许席位持有者在社团事务中拥有更多的发言权^{[12]21,31-32}。

挑战全国原有宗教秩序,特别是大拉比垄断统治的行为,也差不多同时发生,并且在犹太教改革派乃至改革派犹太会堂的建立过程中起到了不可忽视的作用。曼彻斯特犹太教改革派的发展和改革派犹太会堂的建立,就是比较典型的例子。1853 年,4 名西伦敦犹太会堂的成员分别被 4 个地方犹太社团选为自己的代表^①,出席英国犹太人代表伦敦委员会^②会议,但委员会主席摩西·蒙特斐奥雷(Sir Moses Montefiore)不仅拒绝他们入座,而且为了维持秩序,还临时调用了警察^{[17]91}。此举激怒了支持改革派代表的曼彻斯特犹太人,从而进一步助长了他们的改革情绪和改革观点的明朗化,直到后来成立改革派会堂。事实上,在改革派犹太会堂出现的过程中,地方荣誉感和对阿德勒垄断性宗教权威的憎恨所起的推动作用,不亚于在宗教礼仪和布道方面的考虑^{[11]117}。这一点在西伦敦改革派会堂的成立动因中同样可以得到证明。因为,至少就其中某些成员而言,建立新会堂是为了挑战当时主宰英国

犹太社团的世俗权威和宗教权威^{[16]50-51}。诸如此类的情形,无疑在一定程度上减损了原本趋于集中和加强的大拉比统治。

参考文献:

- [1] Michael Leigh. Reform Judaism in Britain (1840—1970) [C] // Dow Marmor. Reform Judaism: Essays on Reform Judaism in Britain. London: Reform Synagogues of Great Britain, 1973.
- [2] 潘光, 陈超南, 余建华. 犹太文明[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9.
- [3] David Englander. Anglicized Not Anglican: Jews and Judaism in Victorian Britain [C] // Gerald Parsons. Religion in Victorian Britain, Vol 1. Manchester and New York: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1988.
- [4] 黄陵渝. 犹太教改革派[J]. 世界宗教文化, 2006 (4).
- [5] 大卫·鲁达夫斯基. 近现代犹太宗教运动——解放与调整的历史[M]. 傅有德, 李伟, 刘平, 译. 济南: 山东大学出版社, 1996.
- [6] 黄陵渝. 犹太教学[M]. 北京: 当代世界出版社, 2000.
- [7] 张倩红. 困顿与再生——犹太文化的现代化[M].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3.
- [8] Stephen Sharot. Reform and Liberal Judaism in London: 1840—1940 [J]. Jewish Social Studies, 1979 (3/4).
- [9] 安德烈·舒拉基. 犹太教史[M]. 吴模信,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1.
- [10] Cecil Roth, Geoffrey Wigoder. Encyclopaedia Judaica, Vol. 6 [Z]. Jerusalem: Keter Publishing House Ltd., 1971.
- [11] Todd M Endelman. The Jews of Britain, 1656 to 2000 [M]. Berkeley, Los Angeles and Lond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2.
- [12] Geoffrey Alderman. Modern British Jewry [M].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8.
- [13] Cecil Roth. A History of the Jews in England [M].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64.

^①为了方便,地方犹太社团选择伦敦的犹太居民作为他们的代表。参见 Todd M. Endelman, The Jews of Britain, 1656 to 2000, Berkeley, Los Angeles and Lond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2, p. 117.

^②英国犹太人的最高世俗组织和官方代表机构,由伦敦的塞法迪犹太人和阿什肯纳兹犹太人于 1760 年 12 月共同组建,起先的名称为英国犹太人代表伦敦委员会(the London Committee of Deputies of British Jews),从 1913 年起又改名为英国犹太人代表委员会(the Board of Deputies of British Jews)。参见 David S. Katz, The Jews in the History of England, 1485—1850,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6, p. 273; Geoffrey Alderman, Modern British Jewr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8, p. 44.

- [14] H P Stokes. A Short History of the Jews in England [M]. London: Central Board of Missions, 1921.
- [15] David S Katz. The Jews in the History of England, 1485—1850 [M].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6.
- [16] David Feldman. Englishmen and Jews: Social Relations and Political Culture, 1840—1914 [M].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4.
- [17] W D Rubinstein. A History of the Jews in the English-Speaking World: Great Britain [M].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96.
- [18] Raphael Langham. The Jews in Britain: A Chronology [M].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2005.
- [19] Gary R Gerson. Let My People Back—The History and Demography of Anglo-Jewry [M]. Sandy: Authors On Line, 2009.
- [20] Robert Liberles. The Origins of the Jewish Reform Movement in England [J]. AJS Review, 1976 (1).
- [21] Paul Johnson. A History of the Jews [M]. New York: Harper & Row Publishers, 1987.
- [22] Anne J Kershen, Jonathan A Romain. Tradition and Change: A History of Reform Judaism in Britain, 1840—1995 [M]. London: Vallentine Mitchell, 1995.

British Judaism Reform Movement in the 19th Centur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Exchanges and Mutual Learning Among Civilizations

WANG Benli

(School of Social Development and Public Administration, Suzhou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uzhou 215009, China)

Abstract: British Judaism reform movement in the 19th century took place against the larger background of the Judaism reform movement in the Occident and the smaller background of the need for the religious reform among British Jews. This movement could be divided into two stages by the year 1840. In the first stage, the reform movement occurred in the system of orthodox party, the basic content of which was only the ritual change. In the second stage, there appeared the reform synagogues and equalization reforms, which altered the original pattern and management system of British Judaism to some extent. The movement is apparently influenced by the Judaism reform movements from other countries, especially Germany, and is the result of the exchanges and mutual learning among civilizations, so to speak. At the same time, it has its own features. In spite of its obvious limitations, it brings about the influence that cannot be ignored for the whole revolution of British Judaism, and adds to British characteristics for the Judaism reform movement in the Occident in the 19th century.

Key words: the 19th century; Britain; Judaism reform movement; reason; course; influence

(责任编辑 雪 箫)